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培[2010]139号

关于发布CCAA 2010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大纲的通知

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认证培训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发布的《关于开展2010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的通知》(国认可[2010]32号)，依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公布的《CCAA2010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方案》(中认协培[2010]111号)，CCAA制定了《2010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大纲》(以下简称《培训大纲》，见附件1)，现予以发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为确保相关认证培训机构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的顺利进行，CCAA重申以下要求，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和认证培训机构应严格遵循：

一、培训实施

CNCA批准、CCAA确认的培训机构，应依据CCAA制定和发布的《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招生通知》(见附件2)和《培训大纲》实施招生和培训。

二、培训教师

参加2010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培训机构，要在7月底之前将参加培训或确认的教师名单报CCAA，申报的教师应具备：

1. CCAA 培训教师注册资格，并需参加 CCAA 举办的继续教育教师培训研讨并通过考核；

2. 讲授相关继续教育课程的能力（可以不具备 CCAA 培训教师注册资格，但应具备丰富的理论和教学经验），并需经 CCAA 确认。

2010 年 8 月底前 CCAA 将完成对继续教育教师的培训和确认。

三、培训计划

培训机构应根据学员情况安排培训计划，并于2010 年7月26 日前将“CCAA—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计划申请表”（电子版）报 CCAA培训开发部； 2010年7月31 日CCAA将公布第一批培训计划，并于2010年8月31 日公布第二批培训计划，不在计划中的培训CCAA 不予承认。如果培训机构需要更改日期、地点、人数或教师等，应提前一周向CCAA培训开发部申请。

四、培训教材

培训机构如使用CCAA统一编制的讲义（版权属于CCAA），应依据CCAA提供的电子版本完成讲义的印制；培训机构如使用选择或自主开发的教材，应覆盖《培训大纲》要求的培训内容并经CCAA确认。

培训机构应确保每位学员获得一套完整的纸质教材。

五、培训管理

相关认证培训机构应按要求选择有能力的教师实施培训，并严格对培训班的管理；培训机构应要求学员参加培训的全过程，并组织其认真填写“CCAA—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记录表”（考虑到与人员注册工作的衔接，此表增加了相应栏目，见附件3）并按《培训大纲》要求完成学习心得；培训机构应按要求准确报告培训信息，妥善保管继续教育相关资料。

六、培训证书

培训证书由CCAA统一格式,各培训机构应根据CCAA发放的证书模板和编号要求及参加培训学员的详细信息印制证书并向学员发放。

证书号: CCAA-XXX(各培训机构确认号)-DT-2010-XXXX (各培训机构证书流水号)。

七、培训收费

培训费为450 元/人(用于支付教材费、培训场地费、教师劳务费、证书费等),由培训机构收取,CCAA按相关规定收取部分管理费。

八、监督管理

CNCA和CCAA将不定期组织对继续教育培训实施工作进行抽查,并将组织人员对培训资料进行验收,以保证培训质量和培训结果的真实性。凡经抽查或举报核实后发现违规者,CCAA将取消其2010年实施继续教育培训的资格,对问题严重者,如:编制虚假记录、使用没有资格的教师、缩短培训时间甚至不培训就发证书等,CNCA和CCAA还将做出进一步的严肃处理。

特此通知。

- 附件: 1.2010 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大纲
2.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招生通知
3.CCAA-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记录表



附件 1:

2010 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大纲

1. 总则

本大纲依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CNCA) 发布的《关于开展 2010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的通知》(国认可[2010]32 号) 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CCAA) 公布的《CCAA2010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方案》(中认协培[2010]111 号) 制定, 旨在规范继续教育培训的内容和实施过程, 切实贯彻落实 CNCA 和 CCAA 对认证人员继续教育的相关要求, 全面提高认证人员的法律意识、职业道德、专业素质和执业能力。

2. 培训要求

2.1 培训对象

本培训适用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所有取得 CCAA 注册资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的级别审核员。

2.2 培训方式

培训原则上采用面授的方式。

2.3 培训时间

全部内容应在为期两天的连续培训过程中完成, 培训机构应确保所有学员到达培训现场并完整参加 2 天的培训, 任何学员不得缺席或减少培训时间。

序号	培训内容	时 间 分 配				
		概述	术语和定义	风险管理原则	风险管理框架	风险管理过程
1	风险管理	0.5 小时	2 小时	1 小时	1.5 小时	3 小时
2	法律法规	概述	法律法规	部门规章	职业道德	
		2 小时	2 小时	2 小时	2 小时	

2.4 培训教材

培训机构如使用 CCAA 统一编制的讲义（版权属于 CCAA），应依据 CCAA 提供的电子版本完成讲义的印制。

培训机构如使用选择或自主开发的教材，应经 CCAA 确认。

培训机构应确保每位学员获得一套完整的纸质教材。

2.5 培训班规模和教师

每期培训班人数不得多于 100 人，培训机构应指派 1 名以上具备 CCAA 培训教师注册资格并参加 CCAA 继续教育教师培训研讨经评价合格的教师或经 CCAA 确认并具备讲授继续教育课程能力的人员为培训班授课。

2.6 学员评价和记录

课程结束时，每位学员应按 CCAA 指定题目向培训机构提交一篇 1000 字以上的手写学习心得。

培训机构应填写“CCAA—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记录表”，并要求学员在相应栏目签字。培训记录表和学习心得应在培训结束后由培训机构提交 CCAA。

2.7 培训证书

培训机构应向 CCAA 提交每期培训班所有学员的学习心得和“CCAA—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记录表”，作为发放证书的依据。CCAA 负责对培训结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者准许发放统一的培训证书。

3.培训内容

3.1 风险管理

3.1.1 概述

a.风险管理的意义与目的

b.风险管理相关国家和国际标准简介

3.1.2 术语和定义

风险、风险管理、风险管理框架、风险所有者、风险管理计划、

风险管理过程、利益相关者、风险评估、风险识别、风险分析、风险评价、风险准则等

3.1.3 风险管理原则

- a. 风险管理创造和保护价值
- b. 风险管理嵌入组织的管理过程
- c. 风险管理支持决策过程
- d. 明确风险管理涉及的不确定性
- e. 风险管理是系统的、结构化的和及时的
- f. 风险管理基于适当有效信息
- g. 风险管理是定制的
- h. 风险管理考虑人文因素
- i. 风险管理是透明的和包容的
- j. 风险管理是动态的、迭代的和适应变化的
- k. 风险管理有利于组织的持续改进

3.1.4 风险管理框架

- a. 总则
 - (1) 组织如何运用风险管理框架实施风险管理
 - (2) 风险管理框架的要素及相互关系
- b. 指令和承诺
- c. 风险管理框架的设计
 - (1)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
 - (2) 建立风险管理方针
 - (3) 职责
 - (4) 嵌入组织的过程
 - (5) 资源
 - (6) 内、外部沟通和报告机制的建立
- d. 实施风险管理

- (1) 实施风险管理框架
 - (2) 实施风险管理过程
- e. 风险管理框架的监测和评审
- f. 风险管理框架的持续改进

3.1.5 风险管理过程

- a. 风险管理过程组成活动
 - (1) 沟通和协商
 - (2) 明确环境
 - (3) 风险评估
 - (4) 风险处理
 - (5) 监测和评审
 - (6) 记录
- b. 沟通和协商的内容
- c. 明确环境的内容
 - (1) 外部环境
 - (2) 内部环境
 - (3) 风险管理过程环境
 - (4) 确定风险准则
- d. 风险评估的过程
 - (1) 风险识别
 - (2) 风险分析
 - (3) 风险评价
 - (4) 常用评价技术和方法（情景分析、FMEA、风险矩阵等）
- e. 风险处理要求和措施
 - (1) 风险处理措施选择要求
 - (2) 制定和实施风险处理计划
- f. 风险管理的监测和评审

g. 记录风险管理过程

3.2 法律法规

3.2.1 概述

a. 我国的法律体系

- (1) 法律的表现形式
- (2) 立法体制
- (3) 法律体系和法律部门

b. 我国法律的运行机制

- (1) 法律效力
- (2) 法律的适用原则
- (3) 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
- (4) 法律监督

3.2.2 法律法规

a.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1) 适用范围
- (2)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要求
- (3) 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
- (4) 法律责任

b.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1) 适用范围
- (2) 法定计量单位
- (3) 计量许可
- (4) 计量检定
- (5) 计量监督

c.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 (1) 适用范围
- (2) 标准体制

(3) 标准制定

d.《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1) 食品安全的基本概念
- (2) 食品安全法的适用范围
- (3) 食品安全的监管体制
- (4) 重要食品安全监管制度
- (5) 相关法律责任

e.《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 (1)《条例》的法律地位及确立的基本制度
- (2) 机构和人员的行为规范
- (3) 监督管理
- (4) 法律责任

3.2.3 部门规章

a.认证及认证培训、咨询人员管理办法

- (1) 适用范围
- (2) 执业注册制度和执业要求
- (3) 行为规范
- (4) 法律责任

b.认证培训机构管理办法

- (1) 适用范围
- (2) 管理要求和行为规范
- (3) 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

c.认证咨询机构管理办法

- (1) 适用范围
- (2) 管理要求和行为规范
- (3) 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

3.2.4 职业道德

a.我国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建设

(1) 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

--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的基本经验

--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原则

--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主要工作

(2) 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计划》

--制订和实施《工作计划》的重要意义

--《工作计划》的总体要求

--《工作计划》的主要内容

(3)《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

--当前反腐倡廉建设的重点任务

b.社会主义荣辱观

(1) 社会主义荣辱观的由来和意义

(2) 社会主义荣辱观的主要内容

(3) 贯彻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要点

c.审核员的职业规范

(1) GB/T19011标准“审核原则”的规定

(2) GB/T27024标准“审核员行为规范要求”的规定

(3) CNCA和CCAA有关审核员的行为规范

附件 2:

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招生通知

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认证培训机构:

根据国家认监委(CNCA)《关于开展2010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的通知》(国认可[2010]32号)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2010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方案》(中认协培[2010]111 号)的有关要求,协会决定自2010年8月至11月开展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培训由协会统一组织,认证培训机构承担具体培训任务。现就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招生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安排:

依据《CCAA2010 年度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实施方案》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统一发布《2010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计划》,面向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由CCAA确认的培训机构承办、CCAA确认的培训教师授课。

为保证培训的落实和培训质量,各相关认证人员应全过程参加培训并接受评价;各培训机构及培训教师应遵照相关要求实施培训,并严格对培训班的管理;CCAA将不定期组织对继续教育培训实施工作进行抽查。欢迎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认证培训机构给予监督,并向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举报各种违规行为。

联系方式: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培训开发部

联系人:张燕霞 陈春瑜

电 话:010-65994472/65994468 传 真:010-65994261

信 箱:zhangyx@ccaa.org.cn/chency@ccaa.org.cn

二、培训内容及时间:

见《2010年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大纲》;

培训应在连续的两天内进行。

三、培训教材:

CCAA统一组织编写的讲义或经CCAA确认的教材。

四、培训收费：

培训费为450 元/人，由培训机构收取。其中：320元用于支付讲义印制费、培训场地费、教师劳务费等；130元用于支付教材开发费、证书费、管理等；培训费不含学员食宿费、交通费。

五、报名方式：

各相关认证人员、认证机构请参照CCAA发布的《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计划》中的培训时间、地点及承办培训的培训机构，选择适合的培训班，向承办相应培训班的培训机构直接报名。

六、培训证书：

CCAA 负责对培训结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者准许培训机构发放统一的培训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注册人员年度确认、升级注册和再注册的证明资料，对无正当理由未完成继续教育的人员，CCAA 将暂停其相应注册资格直至完成培训为止。

附件 3:

CCAA 认证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记录表

培训 机构 名称	(盖章)					
日期				地点:	培训班号: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执业机构	签字(日期)	培训证书号	注册号(Q.E.O.F.I)
1						Q () /E () /O () /F () /I ()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注：如序号不够可继续延伸，每天使用一张记录表。

主题词：继续教育△ 大纲 通知

抄送：国家认监委认可监管部；
本协会：存档（2）。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录入：龚 正

2010年07月20日印出
校对：张燕霞
